

中共如皋市财政局党组文件

皋财党〔2022〕19号



关于陈飞等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镇(区)财政和资产管理局,局机关各科室、下属事业单位:

经局党组研究,决定:

陈飞同志任石庄镇财政和资产管理局局长(试用期一年),免去石庄镇财政和资产管理局副局长职务;

张林同志任社会保障科科长(试用期一年),免去社会保障科副科长职务;

曹霞同志任基层财政管理科科长(试用期一年);

张傲玲同志任财政信息中心主任(试用期一年),免去财政信息中心副主任职务。

中共如皋市财政局党组

2022年5月12日